



銀海縱橫

近代广东金融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东文史资料第六十九辑

銀海縱橫

近代广东金融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合编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金融研究所

广东人民出版社

粤新登字01号

银海纵横
——近代广东金融
广东文史资料
第六十九辑

广东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合编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金融研究所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875印张 252,000字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500册

ISBN 7—218—00753—8/K·166

定价5.00元

编 者 的 话

广东是祖国的南大门，不但交通便利，贸易旺盛，且是对外通商最早、华侨众多的地区之一，故其商品经济及金融事业素称发达。鸦片战争之后，西方列强相继在广州开设银行，吸收存款、经营外汇，支持外商在华贸易、投资和借款，作为他们对华经济侵略的阵地。因此，解放前的广东金融，不但带有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浓厚色彩；同时，广东又是民主革命的策源地，使其金融又具有革命的特点，而在金融事业上产生富有全国意义的新生事物。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加紧进行改革开放的同时，积极发展外向型经济，向国际市场的竞争行列进军。当前广东金融体制正在深入改革，扩大开放，致力于为经济持续、稳定与协调发展而发挥应有的作用。

现由广东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与中

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金融研究所合编的《银海纵横——近代广东金融》一书，共选自清末至解放初期具有较高价值的金融史料24篇凡25万余字。将其分为：货币与流通、金融机构、金融市场、革命根据地金融及解放初期金融五部分刊出，内容丰富，史料翔实，尤其适于研究和了解近代广东金融、编修史志及财经教学部门作为良好的参考资料，同时并为当前深化金融改革提供有益的借鉴。

本书出版过程中，蒙丁身尊、朱万里、林亚杰、余伦昌、熊光阳诸同志的支持和鼓励；吴春泉、曾德明、钟丽文诸同志的热情帮助，并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编者的话..... (1)

货币与流通

广东铜元的铸造与流通徐思道 (1)

外国银元大量流入广东史迹伍连炎 (17)

香港英籍银行纸币流入广东史话伍连炎 (26)

银元本位制的恢复

——银元券和广东省大洋票的发行 严显郁 (38)

金融机构

广东的典当业 曾 涛 (51)

广东的水客与侨批业 曾 涛 (63)

山西票号在广东 曾桂蝉 (72)

广东钱局和广东造币厂 钟丽文 (81)

广东官银钱局和它发行的可兑换纸币 钟丽文 (92)

孙中山手创的中央银行 曾桂蝉 (103)

四十年代在广东省的中央银行 左大圻 (139)

近代粤省二十余家商办银行述略

..... 郭小东 潘启平 赵合亭 (152)

金融市场

旧中国广州银钱业市场 严显郁 (165)

民国时期广东农村的民间借贷 郭小东 廖 荣 (194)

汕头的七兑票、白票、商库证及银庄

..... 汕头市金融志编写组 (218)

解放前的海南金融业 郭照康 韩 易 (228)

革命根据地金融

中国第一个工农政府创办的银行

——海丰县苏维埃劳动银行 曾桂蟬 (240)

琼崖革命根据地金融战线上的斗争 陈玉新 (252)

潮汕解放区“裕民券”的印制与流通 张 焰 (268)

闽粤赣边区裕民银行简史 曾桂蟬 (272)

华南解放区南方人民银行史稿 曾桂蟬 (285)

解放初期金融

广东解放初期建立统一的人民币市场进行的货

币斗争 吴 平 (307)

广东解放初期的货币斗争 曾 涛 (317)

解放初期接管广东金融业述略 李锡康 曾 涛 (334)

广东铜元的铸造和流通

徐 思 道

铜元是清末至民国以来所铸的新式铜币的通称。中间无孔，与圆形方孔的制钱不同，俗称铜板，广东称为铜仙。铜元于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首先开铸于广东。

清末铜元是在大钱制度彻底崩溃而制钱又走向末路已不可能恢复的情况下铸造的。

清咸丰三年（1858年），由于太平天国革命战争，沉重打击了满清的封建统治，清政府赋税收入大为减少，为了筹措军费，除了施行捐纳政策和停发或减发一部分官吏的薪俸外，于咸丰三年三月三日开始铸造各种大钱。由于铸造的各种大钱，种类繁多，造成币制极端混乱。表现在（一）大小错出，轻重倒置，当五十的大于当百，当百的重于当千；（二）币材种类繁多，有铁钱、铅钱、铜钱，铜钱中又有紫铜、红铜、黄铜；（三）计值分十五级，自一文至当千，有制钱（铜、铁、铅三种都有），当四（红铜），当五（铜、铁），当八（红铜），当十（三种都有），当二十（铜），当三十（铜），当三百（铜），当四百（铜），当五百（三种都有），当三千（三种都有）；（四）钱名称呼，一般是制钱叫通宝，当四至当五十叫重宝，当五

十以上叫元宝；（五）文字种类多，满、汉、回文都有；（六）铸局猛增，除原有嘉庆、道光以来各局外，已废的重开，新设的有宝德、宝迪、库车、合共28局。咸丰大钱的铸造，是我国近代史上一次严重的恶性通货膨胀。而大钱一出，私铸者也风起云涌。

当千、当五百大钱在咸丰四年（1854年）二月开铸，但“甫经发行，即形壅滞”，不得已于咸丰四年七月下令停铸，自开铸至停铸，不过5个月。而当百以下大钱，也只能在京城内外勉强行用，京城百里之外，即不能通行。到了咸丰七年（1857年）五月，只剩下铜当十、当五大钱两种。自咸丰七年至十一年（1857—1861年），当十大钱一直跌至当铜制钱二。同治元年（1862年）以后，大钱的市价虽时有涨落，但大体上常是一当铜制钱二。及至同治六年（1867年）太平军和捻军相继失败，清廷军费支出略见减少，财政状况已有好转，于是考虑改革大钱，其办法是拟恢复制钱。议论虽多，但是清中央政府始终没有作正式恢复制钱的尝试。

这个恢复制钱的任务，却由地方政府广东省担负起来。光绪十三年（1887年）正月，两广总督张之洞筹议购办机器，试铸制钱。计划先在广州试办，铜铅原料，暂取给于外洋，著有成效，即在四川泸州设局，就近开采云南和四川的铜，贵州的铅以为原料，以兴矿务而塞漏卮。张之洞的意见，得到清廷许可。于是在当年四月向英国喜敦厂订购机器，在广州大东门外黄华塘建厂。光绪十五（1889年）二月竣工，命名为广东钱局，规模仿英国喜敦厂。光绪十五年（1889年）四月二十六日，开炉鼓铸制钱，每枚重量一钱，一面铸“光绪通宝”四字，一面铸“库平一钱”四字，成色铜六铅四，于八月初三日开始行用。这是我国以机器铸造制

钱之始。光绪十六年（1890年），两广总督李鸿章以原铸制钱重量一钱，铜价日昂，销毁日多，改铸每枚重量八分；去“库平一钱”字样，改铸满文“广宝”二字。其后铜铅价格逐年上涨，铸钱亏折，为数甚巨。至光绪二十年（1894年），两广总督李鸿章下令于是年年底停铸制钱。

制钱既因原料价昂，铸钱亏折甚巨，无法恢复，大钱又不可行，自然迫切需要有一种适合时势需要的新币制产生。

早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其璋奏请添铸铜元称：“圆法之坏，至今已极，各省督抚或请购外洋机器，以铸银元，或请减制钱镗两，以节铜耗。然近来各省钱价之昂，日甚一日，每银一两仅易制钱千二百文，每一银圆仅易八百文，民间则搭用竹筹，官中则发给纸券，真伪杂出，民情骚骚，一再思维，计惟仿照大小铜元，以补制钱之不足。子母相资，自易流通，议者或谓不如用当十大钱，不知当十钱重轻不一，大小不齐，势不能信用于各省，且私钱充斥，禁用为难，若以机器改造铜元，则其利何可胜算，需铜少而值钱多，利一；成色定而抵值难，利二；分作三品，市廛适用，利三；不穿中孔，工省价廉，利四；铜色精莹，人知宝贵，利五；往来便于取携，利六；鼓铸愈多，银价自长，利七；行用既广，物价亦平，利八。以言利弊，则不禁自绝者四；花纹精工，难以伪造，一也；铸两分等，私铸难混，二也；值钱既多，毁熔无利，三也；抵值既准，兑换无可抵昂，四也。”可见以铜元代替大钱的拟议，早在广东开铸铜元之先。

广东创铸铜元是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广东未受大钱的大害，首创机铸制钱只是解决制钱的不足，那么为什么铜元首铸于广东呢？

铜元首铸于广东的原因，主要是：

(1) 粤省地邻港、澳，商民习用外洋铜仙，为了挽回利权，故自行仿造。

(2) 广东方面，自停铸制钱之后，“钱价日涨，银价日落”，为了救济钱荒，情势更为迫切。

(3) 两广总督李鸿章在广州创铸铜元，其目的在图得赢余以供给省政经费。

以上(1)(2)两个原因，即是光绪二十六年广东钱局会同善后局详请两广总督李鸿章和广东巡抚德寿，拟仿造铜仙的理由。经李鸿章批准，即于是年六月开铸铜仙。(《民国7年广东造币分厂第一次报告书》)而这个问题，德寿在光绪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四日粤东试造二等铜元行使无滞摺说得更清楚。德寿的摺说：“窃粤省购机设厂铸造制钱，迭经奏报在案。嗣因铜铅价值逐年增涨，铸钱亏折太巨，暂行停铸。比年钱荒尤甚，银价日短，物价骤增，小民生计因之愈困，然欲铸钱补救，非备两文之资本，不能成一文之制钱。铜价既贵，私毁愈多，无裨民生，徒亏库项。经前督臣李鸿章会商，以粤省地邻港、澳，外洋当十铜仙，内地商民间亦搭用，飭局试铸以资周转。……”(中国人民银行编《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下册)

光绪二十六年六月在广东创铸的铜元，重二钱；成色铜九五，铅四，锡一；圆形无方孔；正面以汉文铸“光绪通宝”四字，又加满文“广宝”两字，其周围印“广东省造每百枚换一圆”字样；背面中央有蟠龙花纹，其周围以英文印Kwang Tung One Cent字样(广东一仙)。光绪三十年(1904年)以原铸“每百枚换一圆”字样，与制钱制度不符合，改为“每个当制钱十文”，把One Cent改为Ten Cash。自六月开炉鼓铸，每日约铸成4万余个。至十二月，“数月以来，行销无滞，军民称便”。所以署两广总督

德寿建议清廷，“倘能推行逾远，不特济制钱之不足，亦可期中外之畅销，实属有利无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编《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下册，光绪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四日署两广总督德寿粤东试造二等铜元行使无滞折）

铸造铜元虽然创自广东，但广东向用小银元，不过以铜元找零，故行销不多。所铸铜元多运往上海转运各省销售，所获余利以供省政经费，特别是作为镇压广西人民起义^①的军费。

由于广东铸造铜元，成绩颇佳，民间称便，乐于行使，可济制钱之不足。福建、江苏两省相继仿铸，其初因所铸无多，为人民所乐用。“其发行价格虽规定为百枚合一圆，而行用时在市面竟加升水自百分之五至十五不等。”（蔡受百译：耿爱德《中国货币论》）铜元和大钱虽然异其形体，但是它仍然是大钱的性质。大钱是代表制钱的，固然在形式上和实质上都是属于制钱的体系，铜元仍是代表制钱的，仅在形式上改变了，实质上还是没有脱离制钱的体系，这从它的以“文”计值，及其与银币没有固定的比价上，充分地表示了出来，这是大钱和铜元本质相同的第一点；大钱的铸造是基于财政上的原因，即是作为膨胀通货的手段，即是以救济财政上的急需，一点没有改革币制的意味；铜元的开铸，大体上也是这样，首先李鸿章在广州之始创铜元，其目的也是图得赢余以供省政经费。其后各省之纷起仿铸，其用意更属显然，这是大钱与铜元本质相同的第二点。从这里我们可以知道清代的铜元，实质上还是继承着大钱制度的。既然如此，人民所以接受铜元，和他们接受银元是同一理由，就是形制精巧，大小一致，也可以说是机器战胜手工业，或资本主义战胜封建主义。

广东除首铸铜元外，机铸一文铜币也是由广东首创的。光绪

三十二年（1906年），两广总督岑春煊以停铸制钱，改铸当十铜元，市廛零用不便，飭广东钱局铸造有孔铜币，用紫铜六成，熔化白铅四成，每文重3分2厘，中穿圆孔，一面镌“光绪通宝”四字，一面镌满文“广宝”二字，商民称便（广东造币分厂第一次报告书）。继广东之后，湖广总督张之洞也请铸一文铜币，用紫铜95分，配铅5分，总重3分2厘，无孔。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度支部以“查旧有制钱，各省俱形缺乏，以致铜元不能实当制钱10文。欲救其弊，惟有准铜元之式，铸造一文新钱，重量成色拟照广东配合，形式拟照湖北无孔办理”。嗣由造币总厂铸成钱样，分量成色与原奏相符。其形式，正面镌刻龙纹，背面镌年号、厂名及“一文”字样，度支部令各省加铸，以确保铜元当十之数。光绪三十四年六月初二日，南京造币分厂开铸一文新钱，每日40万枚，每枚3分2厘，铜六铅四……嗣因一文新钱耗折太巨，停铸。（杨端六：《清代货币金融史稿》）其他各省对度支部命令亦认为“加铸一文新钱之不能实行，正与制钱之不能恢复略同”。（魏建猷：《中国近代货币史》）兹将清代广东造币厂历年铸造铜元数列表如下：

年 期	当十铜元	一文铜币
光绪二十六—三十四年	1 211 487 000枚	1 035 070 077串
宣统二年	13 276 000枚	
合 计	1 226 763 000枚	1 035 070 077串

资料来源：《广东造币分厂第一次报告书》

由于广东、福建两省铸造铜元，轮廓精良，通行市肆，民间称便，江苏仿照办理，亦极便利。清廷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下谕着沿江沿海各省普铸铜元。（中国人民银行总

行编：《中国近代货币资料》第一辑，下册）由于铜元的成本每百枚只要白银3钱3分7厘，（彭信威：《中国货币史》）余利甚丰，各省官僚认为这是筹款的捷径，当然欣然受命，于是纷向外国采购机器，建厂铸币。梁启超《各省滥发铜元小史》叙述天津滥发铜元情况说：“光绪二十八年冬间，天津市面因银根紧而起恐慌。其时袁世凯为直隶总督，谓此由钱荒所致，于是始铸铜元以救之。……当时国人既苦于流通之乏制钱，又见夫铜元式样新颖，携带便利，咸乐用之。需求日盛，官局所铸，几于应接不暇，仅阅两三月，而铸出者数千万枚，获利百数十两。世凯获此意外之利，喜不自胜，以为此源可以挹之不竭，益日夜鼓铸，不遗余力”。嗣各省大吏为铸造余利所惑，竞铸不已，光绪三十一年计设局者凡十七省，为局共二十，实为铜元局全盛时代。（戴铭礼：《中国货币史》）由于各省冀得余利，竞相建厂购机，争铸多铸，造成以下的现象：（1）币面价值与实质含铜量相差甚大。而铸局太多，铸额又巨，形成通货膨胀，币值下跌。（2）铸局过多，式样成分各异，且间有用黄铜者，对铜元的流通有不良影响。（3）有些省份以过剩铜元向邻省倾销，而有些省则禁止别省铜元入境与行用，纠纷迭出。

清政府为了维持铜元信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采取了两项对策：

一、设立户部造币总厂，统一铸造，以收回铸币权，并使铜元整齐划一。光绪三十一年试铸新制大清铜币四种。

二、规定铜元的要点如下：（1）严格规定成色重量；（2）规定铜元的铸造数量；（3）限制流通数量；（4）禁止倾销牟利。

三十一年十月进一步限制各局厂铜元铸额，令江苏、湖北、

广东等大省每日铸数不得逾百万，直隶、四川两省每日铸数不得逾60万，其余各省每日铸数不得逾30万，并定各省购买铜斤须经户部核准。

三十二年二月又议定补救铜元办法八项：（1）禁止大宗贩运；（2）限制鼓铸数目；（3）禁购铜饼。购买铜斤，必须先报部核定；（5）官民绅商一律行用；（6）行旅携带铜元非逾2000枚，概不查禁；（7）市面行使不得自分省界；（8）铜元多寡，应设法匀拨。

办法中关于各省铜币尽先在本省发行，不得大宗贩运出省一节。并由总税司飭禁出口，拟将禁出口章程自九月初一日起一律照办。广东铜元原多运沪转运各省销售，所获余利，供镇压广西人民起义饷需，因此署两广总督岑春煊以挪欠军粮，全恃铜元运销余利偿付为理由请外务代奏乞允准广东铜元运销出口，免于禁止。其请外务部代奏电称：“……窃维铸造铜元，创自粤省。而粤市向用小银元，不过以铜元找零，故行销不多。煊前年到粤，司局各库入不敷出，积亏甚巨。维时西匪猖獗，躬亲督剿。征兵购械，需费更繁，若筹济稍迟，恐误军行。不得已添买机器，增铸铜元，运沪转运各省销售。所获余利，供济西征饷需。……刻幸仰赖天成，西匪一律肃清，而各军薪粮挪欠甚巨，即历次筹还洋款，亦多就铜元价项借垫挪移，以致积欠粤、沪洋商价银合计不下二百万两，指定铜元出口余利，陆续归款，今猝然禁运出口，不啻制其死命。……俯念粤东为铜元创始之局，积欠巨款，全恃运销余利，与他省情形迥不相同，特旨允准广东铜元运销出口，免其禁止，以一年为限。应飭下沿江沿海各将军督抚，通飭遵照办理。否则巨款莫偿。煊实无能支持。”

为了解决铜元铸额日多的问题，清廷采取减少铸造厂局的办

法。光绪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财政处奕劻会同户部折奏《归并铜币局厂接收办法》，归并全国铜元局厂为9处，将广西厂并入广东。光绪皇帝为此派遣户部侍郎陈璧为考察铜币大臣，到各已开局厂铸造铜币的省份详察利弊。（郑家度，《广西近百年货币史》）据陈璧考察各省铜元铸造情形中，关于广东造币分厂部分说：“查广东造币分厂自光绪十三年正月奏设，在省城大东门黄华塘地方建造厂屋。十五年开铸制钱，十六年开铸银元。嗣因铜铅价涨，亏耗太多，停铸制钱。二十六年开铸铜币。三十二年增铸一文铜币。……除前铸制钱不计外，自开办起至三十二年年底止，共铸5种银元重八千六百二十万五千七百十九两零，当十铜币九万五千八百六十万六千枚，又一文铜币五万二千四百八十七串。均由善后局行销，厂中存积银元重一万三千九百八十九两零，当十铜币九百二十六万四千枚，一文铜币六千九百八十七串。市价铜币每一百五十余枚合银一两。省城通用大小银元，各属类用制钱，故铜币销路未畅。历年铸造银元、铜币共得余利七百七十五万九千五百六十一两一钱六分四厘二毫六丝。该厂出入款目，向以银铜两项合并计算，无从分析。……”（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编：《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下册）清廷根据陈璧实地考察的结果，制定各省造币分厂划一章程十六条，规定广东造币分厂每日铸造铜元限额提高为100万枚。

铜元价值的变动。以光绪三十一年为转折点，原来当十铜元的币面价值是100枚兑银元1元，而在光绪三十一年以前，80枚至95枚即可兑银元1元。三十一年以后情势转恶，延至三十四年二月，当十铜元的市价，由当九、当八、当八半、当七，而跌至当制钱六文半。宣统元年，银元每元可换铜元百七十八枚。银价日贵，物价逾昂。清廷为挽救这种经济危机，采用了两种紧急措

施：（1）由度支部拨银50万两交顺天府尹贬价收购铜元，以求提高铜元价值。并令各省加铸一文新钱，以确保铜元当十之数；（2）令各省局一律暂行停铸铜元数目，以减少产量，俾不致价值继续下落。关于停铸命令，据章宗元《中国货币沿革》叙述：“不意此旨发后，川督赵尔丰首先电请免停。奉批，仍遵前旨，而川督再奏，有岌岌不可终日之语。部议允准，诏递依议。7月间，江、鄂、湘、闽、浙、豫六省均请就现存铜斤准其续铸，部议允准，并准津、粤各省将已购之铜尽数铸造铜元。9月，又议准东三省援照各省成案，尽数开铸。于是停铸之旨，几等于无效，而各省铜元跌价日甚一日。”

由于铜元价值日益下跌，此时有人主张不但要设法整顿现行旧铜元，尤须从速厘定新币制，另铸新铜元。宣统二年四月十六日颁布币制则例，定铜币分2分、1分、5厘、1厘四种，因恐与旧铜元混淆，特声明暂拟缓铸。同时又定筹拟处置旧铸铜币办法。度支部先于宣统二年四月十五日奏拟将各省所设银铜各厂分别撤留，所留之厂统归总厂管理，现在币制既经厘订，亟应将各省所设银铜各厂，一律裁撤，专归天津总厂铸造，惟中国幅员辽阔，非一厂所能敷用，拟请将汉口、广州、成都、云南四处之厂改为分厂，统归天津总厂管理。东三省情形与他省不同，拟就奉天基址暂改分厂一所，一俟总厂铸数渐充，再由臣部酌量该省市情，应留应撤，奏明办理。其余各厂即应一律裁撤”。但是这些计划还未着手实行，清朝就灭亡了。

民国改元，所有清朝龙纹铜币旧模一律销毁，改用新模，一面镌一仙铜币，上列中华民国年号，下列广东省造字样，一面镌阿拉伯文1字，旁列英文，译为“广东一仙”，于民国元年1月行用。（《广东造币分厂第一次报告书》）